

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增加、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的通知：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北方国际”）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刊登了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（2026-048）。

2、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26年10月28日下午14:30

网络投票时间为：

（1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年10月28日上午9:15至9:25、9:30至11:30，下午13:00至15:00；

（2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年10月28日9:15至15:00。

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（北京石景山区政达路6号院北方国际大厦）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马卫国。

6、表决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出席公司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（包括网络投票方式）共209人，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564,661,324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8.6173%。

1、根据出席公司现场会议股东提供的股东持股凭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、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和个人身份证明等相关资料，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（含股东代理人）共计2人，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557,222,769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7.9768%。

2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络投票结果，参加本次股东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207人，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7,438,555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6405%。

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（或股东代理人）以外其他股东（或股东代理人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小投资者”）207人，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7,438,555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6405%。

除上述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外，公司董事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律师出席了会议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三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1、关于审议《变更公司独立董事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同意564,042,394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04%；反对578,03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024%；弃权40,9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72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：同意6,819,625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.6794%；反对578,03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.7707%；弃权40,9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5498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经办律师李丽、熊境坤现场见证并就本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

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。
- 2、律师出具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九日